

看诗不分明

(51)

才情如此,身世如此,注定了李贺不会是寻常的诗人,宿命地,他要写出绝不寻常的诗。

比如他的名作《金铜仙人辞汉歌》并序。序曰:“魏明帝青龙元年八月,诏官车奉西取汉孝武捧露盘仙人,欲立置前殿。官官既拆盘,仙人临载,乃潸然泪下。唐诸王孙李长吉遂作《金铜仙人辞汉歌》。”诗曰:“茂陵刘郎秋客,夜闻马嘶晓无迹。画栏桂树悬秋香,三十六宫土花碧。魏官牵车指千里,东关酸风射眸子。空将汉月出宫门,忆君清泪如铅水。衰兰送客咸阳道,天若有情天亦老。携盘独出月荒凉,渭城已远波声小。”表面上

写强盛的汉朝终于灭亡,汉宫的眼泪为魏所拆,连铜人都流下了铜泪,实际上借汉讽唐,对唐王朝日趋败亡既忧且痛,对自己怀才不遇无尽悲凉,江山社稷之哀和身世无援之悲,汇入漫漫秋风,弥漫整个天地。但是天自无情,漠然地看着王朝倾覆、才子不遇、繁华远去,人生如此无助如此荒谬,却向谁哭?

李贺的一生短暂而凄凉,即使他决不短暂的“身后名”,也仍然延续了他生前的坎坷。在唐代,自从韩愈赏识之后,李贺在当时的声誉是极高的:“意新语丽,当时工于词者,莫敢与贺齿,由是名闻天下”(《太平广记》卷四十九)。“(贺)手笔敏捷,尤长于歌篇。其文思体势,如崇岩峭壁,万仞崛起。当时文士从而效之,无能仿佛者”(《旧唐书·李贺传》)。他辞世后十多年,晚唐诗坛最杰出的诗人小李、小杜都热爱和推崇李贺,杜牧以浪漫奇美的笔调对他的诗风进行了概括:“云烟绵联,不足为其态也;水之迢迢,不足为其情也;春之盎盎,不足为其和也;秋之明洁,不足为其格也;瓦棺篆鼎,不足为其古也;时花美女,不足为其色也;荒国侈殿,梗莽邱垄,不足为其怨恨悲愁也;鲸鱼鬣擗,牛鬼蛇神,不足为其虚荒诞幻也……”(《李长吉歌诗叙》)李商隐更是李贺的私淑弟子,他不但怀着强烈同情写了《李长吉传》,

还在自己的创作中苦心模仿、刻意追随李贺,并以过人的才华达到酷似的地步。但是到了宋代,对李贺的评价急转直下。占据主导的评价是:“唐人作诗虽巧丽,然直有不晓义理而浅陋可笑者,如李贺十二月词……”(史绳祖《学斋佔毕》),“长吉乐府、五七言,调婉而词艳,然诡幻多昧于理”(许学夷《诗源辩体》卷二十六),诸如此类。连大诗人陆游对李贺也“未许之”,认为“贺词如百家锦衲,五色炫耀,光夺眼目,使人不敢熟视,求其补于用,无有也。”(范晔文《对床夜语》卷二)明代甚至有满心嫌恶而不无恐惧地目李贺为“妖”者,“然则李贺为妖乎?非妖何以惑人!故鬼之有才者能妖,物之有灵者能妖。贺有异才,而不入于大道,惜乎其所之迷也。”(陆时雍《诗镜总论》)到了当代,学界对李贺的评价仍不一致,“保留”者认为:“内容过于狭窄,情绪过于低沉,一意追求怪异,难免走向神秘晦涩和阴森恐怖。”(袁行霈主编《中国文学史》第二卷344页)赞美者认为:“贺诗以其奇峭、冷峻、深秀、含隐,异军突起,辉映诗坛。”(黄世中评注《李贺诗》前言)章培恒、骆玉明主编的《中国文学史》持论似最公允:“其诗呈现出一种凄艳的、有时甚至是凄厉的美,这是中国以前的文学所没有出现过的,也是李贺在中国文学史上的独特贡献。”李贺的作品显示出唐中叶诗歌在表露个性色彩方面达到了一个更高的水平。”

《开愁歌》中写到“秋风吹地百草干,华容碧影生晚寒。我当二十不得意,一心愁谢如枯兰。”秋风无情,百草枯干,途经华山,晚寒阵阵,正当二十大好年华,空有才华却不能应试,前途阻塞,心愁苦得像枯兰一样萎谢。“一心愁谢如枯兰”何等贴切,何等别致,从此在我心目中,李贺的形象就是“秋风枯兰”了。以兰自比并非偶然,李贺在《公无出门》中,在霜雪肆虐、猛兽毒龙噬人的世界里,以“佩兰客”来代表才品俱高之士,可见他对兰草的喜爱。李贺受《楚辞》影响很深,而以“兰”作比,也正是继承了屈原“香草美人”的传统。

一心愁谢如枯兰

潘向黎

叶楠为人坦诚直率。既没有文人的口是心非的腐臭,更没有文坛流行的畸形自恋;有的却是文苑最为匮乏的自审和直言不讳的人文精神,这是叶楠书内文字和书外为人留给我的深刻印象。也许正是他身上具有的品格,北京一批布衣布履的作家,与这位来自大海的剧作家,产生了纯净的友谊,我是这个友谊链环中的一个。记得,在1990年初一些友人来我家欢庆新年时,叶楠也兴冲冲地来了。那是一个令人难忘的冬天,因为那时的文坛出现了一种与改革开放背离的文艺现象,有的人不仅对历史新时期的文学,变相地提出质疑,又提出了令人心悸的“清理队伍”的口号,因而那次欢聚使我终生难以忘怀。王蒙、李国文、张洁、刘心武、谌容、莫言、张抗抗、梁晓声、周明……一下来了二十多位友人,致使我那间客厅兼书房,顿时人满为患。在我的认识里,这是一次“与时俱进”的迎春聚会。在午餐时,叶楠显得比任何人都要兴奋,他像是一个顽童那般,踩着椅子打开我的酒柜找茅台酒,并不停地与友人们干杯,直到喝得舌头有些发短,友人为他叩杯为止。那年,他已然年过六旬,但依然未改童真本性,这是叶楠文学耕耘之外的另一幅生活肖像——他潇洒人生,百无聊忌,花白的头发下深藏着的是一颗不老的心。



叶楠

乱地披在额头,身上穿着苍蓝的牛仔衣衫,肘部已然磨得蓝中透白,但他依然我行我素,行走在东西南北中。他生活十分随意,但是他心里那杆秤的秤星,丈量起文学气候的阴晴寒暖,或评说起文坛上的假面恶俗来,又常常入木三分。记得,有一次我从报纸上看到他一篇随笔,题为《拔苗助长》。我打电话给他问其笔锋所指,他说:“你看不见有些芝麻文官,在使用手中那一点点权力,在为儿女开路吗?也许其儿女本来是可以成才的,但



我爱其礼 高申杰

品重禮泉 葛栋

围巾在当今人们日常生活中是再也平常不过的日常用品。它除了冬天御寒保暖以外,似乎还有点缀装饰美感传情之用,颇具淡雅华贵的文化内涵。我有一条围巾,更是体现了朋友间的情谊。还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末,好友托人从美国纽约戴来了一条羊绒围巾,虽然什么牌子搞不清,但从质地手感觉得应该是有品牌的。说来不怕笑话,每年数九寒冬带上它,温暖而有腔调,平添几分儒雅清气,像我这样对生活并不讲究的人,内心却有一种说不出的满足感,同时也有了一种对朋友的念想。

联想到众多文学影视作品,其中主人翁戴着围巾的姿态,让人欢喜。鲁迅围着一条约长长围巾那是一种凛然气息,《早春二月》中围着一条约围巾的萧涧秋在无奈中彷徨,也让人印象深刻。现实生活中,围巾的内涵也跨越了本身的功用。女孩送心仪的男友首选是围巾,学生送老师是为了感恩,朋友间的互赠是情谊

所在。生活中最不起眼的一样物品,功能和情感的转换无声无息在进行。许多艺术家发现了这一载体,纷纷投入设计围巾方中的行列。用尽心思发挥想象,惊艳淡定美观大方,感受着收获的喜悦。去年我到法国游览,到达里昂的当晚,闲来无事,与妻子一起去酒店大堂逛逛,走到一家专卖丝巾的店铺前驻足,琳琅满目的丝巾令人目不暇接,设计和品质堪称一流,且价格不贵。我心想买几条回去送送友人也是值的。正在心动之间,旁边同行朋友讲,丝巾应在巴黎买,那里肯定更正宗便宜,眼看着韩国游人几条几十条地购买,我没下手。巴黎真的会价格低而东西好吗?错了,第三天到达巴黎,冲进丝巾品牌店,一看价格心里凉了半截,比里昂看到的足足贵了三四倍,人啊!有时就这样,错过就错过了,无法后悔,只能作罢。

冬去春来,围巾解下收入柜中,可它的温馨和雅致,含蓄风流,会常留心田。咧嘴,嗷嗷直叫,铮亮的头发也被我抓得乱七八糟。要说能憋死人,还真正不假。后来有朋友说这辈子没看见过我的面部表情这么生动,这么丰富。一车的人望着我受苦受难的样子,纷纷动了恻隐之心,让司机快开,赶紧找家饭店或者旅馆。真是老天有眼,前面不远处有家饭店,待车一停,我是向着身子,一路小跑直往里冲。待我放下包袱,轻装上阵,走进车厢时,已是容光焕发,面目一新。有人故意问我:如何?我说尴尬人又遇尴尬事。原来,到了厕所门口,我愣住了。一门上画着一片树叶,另一门上画着三片

将其两面合而为一,才组成一个完整的叶楠。

叶楠走了——走在十年前的清明。在感叹人生祸福无常之时,我常常翻箱倒柜,找出那盘1990年友人相聚于我家的录像带,并在电视屏幕上反复观看。十年后的一场清明夜夜雨,如同雨丝织梦那般,让我的心灵与昔日链接,叶楠是我无法忘却的一位文友。故而提笔写此一纸悼文,以释内心对他的深深的怀念之情…… (下)

阴差阳错的孔雀舞

陈无畏

杨丽萍的孔雀舞名扬四海。你看她苗条的身段、柔美的舞姿、轻巧的手势,使人无不感到自然得体、恰到好处。但稍具生物学常识的人都会懂得,美丽无比的开屏,是雄孔雀求偶的一种信号。按照常理,扮演雄孔雀应由男演员承担;杨丽萍是女演员,怎能阴差阳错呢?如果真由男演员跳孔雀舞,想必有另一番景象:你看那壮实的身段、刚健的舞姿、强劲的手势,非吓倒观众不可。这使我想起了跳天鹅舞的两位男性曲艺演员,不过那是滑稽表演而已。

由此看来,习惯成自然,美学也是有思维定势的。问题是这个思维定势如何形成的呢?我想与人类在几十万年前走出动物世界,有着密切的关系。

动物一般是母系社会。有许多动物,只知其母,不知其父。在求偶期,雄性为了得到异性的青睐,就尽力表现自己,装扮自己。于是,它们的皮肤毛发就显得特别鲜亮夺目。而雌性却是守株待兔,稳坐钓鱼船,只需等待雄性的到来。它们的体形外貌,除了满足繁衍后代的需要以外,余则就不必刻意追求了。生物界大抵遵循优胜劣汰的法则。如果雄性在竞争繁殖权的关键时刻败下阵来,就会面临无情的淘汰,有被逐出“情场”的危险。不管是昆虫、鱼类、鸟兽,雄性概莫能外。

人类经历了早期的母系社会后,女性就处于从属地位。男尊女卑成了普遍现象。她们为了讨得男人的欢心,就得打扮梳妆,使自己变得靓丽耀眼。经过世世代代的文化积淀,女性在体形、服饰、行为、语言、思维诸多方面就形成了自己的特色。这些都是不争的事实。所以,作为女演员的杨丽萍扮演雄孔雀,无论外表,还是心理,都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了;否则,由男演员扮演雄孔雀,就显得不伦不类,非常别扭。



杨丽萍

黄河清

卜点

黄河之水混浊,有千年一清,有圣人出世之说。是“海晏河清”是天下升平的预兆。然而由于自然界某种变化,黄河也有偶然一清的现象。

清代雍正四年,据说黄河澄清六百里,经三日之久渐渐变黄。但事后并无圣人出世,也未见什么太平景象。倒是这位雍正皇上在这几年里大开杀戒,残酷地害死了一大批与他争夺皇位的兄弟兼政敌。

我曾在一次旅游途中获得过“大内”高手的绰号。

上个世纪90年代初,我去西安旅游。这天,大巴士将我们载向西安城去参观,满车人昏昏欲睡。我见有人公然在大马路上方便,随口说了小处不可随便的故事:“话说于右任在国民政府监察院工作时,看见有些工作人员只图方便,常在办公大楼的花园里小便,弄得办公场地方一股臭气。便随手写了‘不可随处小便’的字条贴在花园里。不料字条刚刚贴上便被人揭去,经过一番巧妙整合,成为‘小处不可随便’,令人拍案叫绝。”大笑中众人睡意全无。谁知笑声未毕,我一个叫唤:“不对了。”全车人

猛惊:“怎么啦?”我困难地说:“内急。”车内一片哗然:“说到风就是雨,这故事还真灵光。”有人说那就随便处置吧,还有人递过马甲袋,示意我自行了断。

我虽说文化不高,但斯文还是知道的,再说刚才自己还说了“小处不可随便”,更何况这次“内急”不是“小内”而是“大内”,而且我这人的毛病是说来就来,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这时肚内翻江倒海,自己是坐立不安,双腿夹紧又放松,放松又夹紧,腹部是揉了揉,搓了搓,脸上的表情虽然自己看不到,但肯定是由红转白,由白转青,挤眉弄眼,龇牙

咧嘴,嗷嗷直叫,铮亮的头发也被我抓得乱七八糟。要说能憋死人,还真正不假。后来有朋友说这辈子没看见过我的面部表情这么生动,这么丰富。一车的人望着我受苦受难的样子,纷纷动了恻隐之心,让司机快开,赶紧找家饭店或者旅馆。真是老天有眼,前面不远处有家饭店,待车一停,我是向着身子,一路小跑直往里冲。

待我放下包袱,轻装上阵,走进车厢时,已是容光焕发,面目一新。有人故意问我:如何?我说尴尬人又遇尴尬事。原来,到了厕所门口,我愣住了。一门上画着一片树叶,另一门上画着三片

树叶。我知道了为了标新立异,有将男女厕所标明为大礼帽/长波浪,文明棍/高跟鞋,板烟斗/红嘴唇,更别出心裁的还有观瀑亭/听雨轩。可现在这一叶和三叶让人还真琢磨不透啊。这门又不是随便能进的,进错门犹如摸错口袋上错床,万万使不得。正在我走投无路的刹那间,一女子从三叶门里出来,我这才恍然大悟,赶紧进了一叶门一泻如注……相信这酣畅淋漓的感觉,有此尴尬,尤其是在旅游途中有同样经历的人都能体会到。

从此,就有好事者称我为“大内”高手了。

“左眼跳财”吗?请看明日本栏。

后辈喜相逢

陆伟俊

去年8月18日,上海市市安排我参加《我加入美国飞虎队的前前后后》一书售书签名活动。该书主要讲述了我的母亲张凤岐上世纪20年代出生在云南昆明一个书香门第,二十出头的她目睹抗日战争火燃烧到昆明,亲人和邻居遭日机轰炸后遇难,她为了抗日救国毅然投笔从戎,离开国立云南大学加入了由陈纳德将军率领的“美国飞虎队”,她是“美国飞虎队”器材供应处唯一的英文打字员,她夜以继日地工作,许多武器弹药的数据和陈纳德将军签发的材料都出自她手直至抗战胜利。书中还记录了她被“美国飞虎队”飞机送到上海和她解放后从事教育工作的经历以及与王长昇抗战时期结下患难战友情谊的故事等等。

日前,我为了实现父母生前的宿愿,又开始了继续寻找我父母在云南昆明相识的好友王长昇下落。王长昇是我父母的媒人,并介绍我母亲加入了飞虎队。上世纪80年代,母亲四处打听王长昇情况,还曾专门请学生开车去建国西路寻找王长昇的下落,却一直杳无音讯。这次,我专门向王长昇的关系人一连打了十几个电话询问,经多方奔走,终于找到了王长昇的大儿子王家琪。

这天,我开车来到闵行区王家琪的住处,将《我加入美国飞虎队的前前后后》一书亲手交给了王家琪,他翻了一下书连连说,书上的父母照片一看就认识,尤其是你的父亲模样变化不大。王家琪说他的母亲现在健在,他还谈起其父亲生前与我父母那些鲜为人知的故事包括王长昇介绍我母亲加入“美国飞虎队”的往事。

王家琪特别回忆起1945年夏季的一天,“美国飞虎队”美方人员阿布里为了庆祝“美国飞虎队”击落日机空战胜利,特地约我母亲到王家说要庆祝一下。那天,王长昇买了下酒菜,在家里请阿布里和我母亲吃饭,阿布里特别高兴,将带来的酒喝了不少,差一点就醉了。王家琪激动地说:那天阿布里兴奋地把他抱起放在肩上取乐了一番,那时他才11岁,此事至今难忘……



夜光杯